

“多情诗者”书系

一江春水千古愁

李煜 词传

李清秋 著

他是金阶华殿上吟风弄月的潇洒词人
他是晓风残月下黯然伤神的无奈帝王
当词人与帝王的轨迹重合在一起
便是历史长河里的一段萎靡岁月
文学天空中的一片璀璨记忆



中国纺织出版社

“多情诗人”书系

一江春水千古愁

李煜 词传

李清秋 著


他是金阶华殿上吟风弄月的潇洒词人

他是晓风残月下黯然伤神的无奈帝王

当词人与帝王的轨迹重合在一起

便是历史长河里的一段萎靡岁月

的一片璀璨记忆

 中国纺织出版社

内 容 提 要

他是才华横溢的词人，以梦为马，在诗酒年华里，尽展一个词人的风流与潇洒。他是指点江山的帝王，坐拥繁华，在庞大的帝国里，尽享王者至尊的权利。当两种人生，交织在一起，结成了巨大的矛盾。无人懂得这位词人在金阶华殿里吟风弄月的潇洒，亦无人懂得这位帝王在杨柳岸晓风残月下的孤独。所以，他无可厚非地走向注定的结局，他辜负了江山，也被江山所误。

时光呼啸而过便是百年，历史尘封了过往，幸而他的诗词，千古流传。且让我们随着他笔墨中的欢愁，重游这位“词中之帝”的人生轨迹，品味他的快意与哀愁。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一泓秋水千古流 / 李煜传 / 李清秋著. --北京:
中国纺织出版社, 2015.5
ISBN 978-7-5180-1207-8
www.lib.ahu.edu.cn

I. ①李… Ⅲ. ①李煜(937~978)-人物研究②李煜(937~978)-宋词-文学研究 IV.
①K827=432②I207.23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299848号

策划编辑: 郝珊珊

责任印制: 储志伟

中国纺织出版社出版发行

地址: 北京市朝阳区百子湾东里A407号楼 邮政编码: 100124

销售电话: 010-67004422 传真: 010-87155801

http://www.c-textilep.com

E-mail: faxing@c-textilep.com

中国纺织出版社天猫旗舰店

官方微博http://weibo.com/2119887771

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2015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

开本: 710×1000 1/16 印张: 15

字数: 130千字 定价: 32.80元

凡购本书, 如有缺页、倒页、脱页, 由本社图书营销中心调换

序言

时间的浪花翻飞几许，跳跃着生命的感慨，略过惆怅人生，落到词人梦里，成了千古叹息，成了文学世界里的翡翠明珠，穿透历史的城墙，在某个不设防的瞬间，照彻我们的心灵。

诗词的舞台上，从来不乏千古流芳的文人名士，但往往极致的传奇，更能让人们透彻地释放爱恨。而若说极致，莫过李煜。

李煜，诗词之宗，生于帝王之家，是南唐后主，多情的违命侯。生命赋予他独特的轨迹，他无心政治，却不得不执掌江山。他要的不过是“一壶酒，一竿纶”，而他得到了别人眼中垂涎三尺的王位。这对他来说，并非命运的厚赠，而是生命的负累。

往昔的单纯与美好，一闪而过。眼前的繁华与喧嚣却越来越缥缈。就这样，他在如梦如幻的人生里。以诗文为命，览尽繁华，看遍破碎，以泪书情。最终，一切来了又去，将他装满后，又全部掏空。他未能保住江山，也未能保护深爱的人。他深爱的人，离他而去。他辜负了江山，也终被江山所误，一生忧愁。他笔下的一江哀痛，浇灌了千古人的愁肠。时至今日，我们仍能感受到他彻骨的悲欢。

世间成败的那一杆秤，也难以衡量他的人生。他是亡国之帝，词家之宗。两种命运交集成一种人生。错位锻造成一种独一无二的璀璨，命运牺牲了一个朝代，成全的了文学。

今时今日，我们难以复刻他们极致的人生，却可以在他们某一段故事中，寻到一些共鸣。那一种想忘不能忘的痛；那最美的初遇，最好的曾经；那昨夜小楼里吹来的东风，那一场醒不来的春花秋月梦境……在反复的吟唱中，他就那样，隔着千年时光，携着一生悲欢泪歌，向我们缓缓走来。

那些繁华与凄凉时光，已成为过往，那些惆怅，被赋予了新的情节。又仿佛，是他的哀愁还未诉尽，所以才借后人之后口，滔滔不尽地诉说。

著者

2015年1月

一江春水千古愁
李煜词传

目录

第一章 大唐·末世·悲歌

- 第一节 乱世风雨，恍如一梦·····002
- 第二节 戎马一生，落款南唐·····007
- 第三节 风乍起，吹皱一池春水·····013
- 第四节 一壶酒，一竿纶，世上如依有几人·····020

第二章 烽烟·帝王·忧患

- 第一节 迷失命运，奈何荣宠·····032
- 第二节 寒松霜竹金错刀·····038
- 第三节 墨香如蝶·····044
- 第四节 点青螺，乌玉玦·····049

第三章 相思·寂寥·梦境

- 第一节 秋风多，雨相和…………… 058
- 第二节 今宵酒醒何处…………… 062
- 第三节 笙箫吹断水云闲…………… 068
- 第四节 落花狼藉酒阑珊，笙歌醉梦间…………… 074

第四章 宿命·福祸·江山

- 第一节 天教心愿与身违…………… 080
- 第二节 去年花不老，今年月更圆…………… 085
- 第三节 寻春须是先春早，看花莫待花枝老…………… 090
- 第四节 划袜步香阶，手提金缕鞋…………… 098

第五章 离恨·年华·深情

- 第一节 珠碎眼前珍，花凋世外春…………… 104
- 第二节 玉筍犹残药，香奁已染尘…………… 111
- 第三节 迢迢牵牛星，杳在河之阳…………… 122
- 第四节 世事漫随流水，算来梦里浮生…………… 131

第六章 战火·文墨·诗酒

- 第一节 南朝天子爱风流····· 142
- 第二节 影斜不入寿杯中····· 148
- 第三节 万顷波中不自由····· 154
- 第四节 离恨绵绵，春日如年····· 160

第七章 覆灭·颓唐·空落

- 第一节 半壁江山，一幅残卷····· 170
- 第二节 无一欢之可作，有万绪以缠悲····· 179
- 第三节 离恨恰如春草，更行更远更生····· 191
- 第四节 总是诗人误····· 198

第八章 毒酒·长恨·永恒

- 第一节 梦里不知身是客····· 206
- 第二节 自是人生长恨水长东····· 212
- 第三节 多少恨，昨夜梦魂中····· 216
- 第四节 古今多少事，都付谈笑间····· 222

- 后 记····· 229



第一章

大唐·末世·悲歌

一梦
乱世风雨，
恍如
第一节

花开一季，陨落成殇。漫天飘飞的花瓣，勾勒成南唐最后一抹绚烂。李煜，这位千夫所指的昏君，这位万人敬仰的词帝，在山河破碎之时，选择了肉袒而降。

历史的洪流，淹没了那个平凡的日子。然而对于李煜来说，那是他生命里最铭心刻骨的耻辱。他一生的痛与恨，在那一天凝结成一道深入骨髓的疤。

当“王国”跌落“亡国”的深渊，所有的痛苦与绝望，只有李煜一个人最清楚。最是仓皇辞庙日，教坊犹奏别离歌。他不会忘，离开的那一天，宫娥彩女在泪眼婆娑中为他演奏最后的乐曲。曾经奏出天籁般柔美乐曲的乐器，而今竟在泪水中奏着悲歌。仿佛只在昨天，他还和心爱的女子赏月赋诗，多少风花雪月

的过往，转眼间如风而逝。

四十年来家国，三千里地山河。凤阁龙楼连霄汉，玉树琼枝作烟萝，几曾识干戈？祖辈留下的大好江山，竟在他手上化为泡影。当人们纷纷把矛头指向这位亡国君主的时候，殊不知，最悲痛的，是他。

绝望，如同一把锋利的剑刺进了他的胸膛。

五代时期，南唐是江南有名的富庶大国，可谓是国泰民安。然而，在军事力量上，南唐又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小国。这样富裕而又缺乏自我保护能力的国家，就像一只温软的绵羊，无论绵羊本身多么珍贵，却总是避免不了任人宰割的命运。

公元961年，原本一心扑在诗词歌赋上的李煜阴错阳差地成了南唐的帝王。尽管他内心深处一万个不愿意，但男人与生俱来的责任感，还是促使他努力去做一个好皇帝。他害怕干戈，更不愿黎民百姓遭受战乱之苦。对猛虎般的北宋，他只有拼命地讨好。于是，从那一年起，南唐每年都要向北宋进贡大量的奇珍异宝。

然而，北宋的野心，岂在于那些珍宝上？他们要的，是一统天下！

历史的车轮，永远不会为任何动人的故事而感动，更不会为任何善良的人感动。弱肉强食，这是千万年来流传下的大自然法则，没有人可以更改。这是自然界的规则，也是史书里的标签。

公元971年，南汉为北宋所灭，一时间，南唐唇亡齿寒。那种浓重的危机感，在富庶的南唐上空席卷而来，好一个黑云压城城欲摧！在万分惊恐与慌乱中，李煜依然坚守着心中小小的希望——与其说那

是希望，不如说是痴人说梦般的幻想——只要向北宋低头，他们就不会侵犯自己。

于是，历史上有了这样的一幕：南唐后主李煜，向北宋皇帝赵匡胤上表，甘愿削去南唐国号，从此只称江南国主。他幻想着，这样恭顺北宋，就不会像南汉那样遭到灭国之灾了。

然而，这个天真的帝王错了。

现实永远是现实，从不会因为你心存侥幸而出现奇迹。赵匡胤决绝地说，天下一家，卧榻之侧，岂容他人鼾睡！

李煜是无辜的。尽管他没有称雄世界的野心，但是他所在的位置，却成了北宋统一天下的绊脚石。“皇帝”这个头衔，对李煜来说是一种幸运，然而也是他生命里最大的不幸。

公元974年9月，宋太祖赵匡胤派出十万大军讨伐江南。

人们经常责怪李煜荒于朝政，责怪他把大好的江山拱手让人。其实，逆溯历史的轨迹，我们会看到，真正的历史，并非与传言完全一致。赵匡胤发起那场讨伐江南之战持续了一年多的时光，直到975年，宋军才攻陷金陵（今南京）。当和平共处的梦想破灭后，李煜也曾努力抵抗过。以一个江南小国，抵抗了宋军一年多之久，这已经很不容易。

李煜是深爱着自己的子民的。正是因为这份爱，他选择肉袒而降。在大势已去的时候，他没有命令将士们拼死抗争，也没有逃跑。他的投降，是为了能给那些深爱的人留下活路。对一个男人来说，尊严比生命更重要。然而为了那些深爱之人的生命，他甘愿放下自己

的尊严。

从此，李煜的一切，包括他自己，完完全全地沦为了赵匡胤的战利品。

那应该是李煜记忆里最寒冷的一个冬天。那一年，他和宰相殷崇义（后因避宋太宗赵光义讳改为汤悦）等朝廷命官及心爱的小周后等众多妃嫔一起被押往汴梁（今河南开封）。他多年来苦心收藏的书籍、字画等也被装进了箱子，从此与他一起归为臣虏。

从那一天起，李煜的命运彻底改变。他不再是万人之上的皇帝，而是一个战利品，是北宋的违命侯！国家不幸诗家幸，在他的笔下，那些或美好或苍凉的过往，一一化作文字的结晶，纵然时光飞逝了千百年，他依然是人们心目中的千古词帝。告别故国后，他曾以“破阵子”为词牌，写下了这首令人唏嘘的词：

四十年来家国，三千里地山河。凤阁龙楼连霄汉，玉树琼枝作烟萝，几曾识干戈？

一旦归为臣虏，沈腰潘鬓消磨。最是仓皇辞庙日，教坊犹奏别离歌，垂泪对宫娥。

《破阵子》又名《十拍子》，源于唐太宗时期的《破阵乐》。这是一支气势雄浑的武舞曲，据说有两千人才能完成这场雄浑壮阔的歌舞。歌舞一经面世，就震慑了无数人，其威名甚至远播海外。《大唐

西域记》中记载，唐玄奘天竺取经时，曾有一个国王向他询问起这首著名的武舞曲。

陈旸在《乐书》中记载：“唐《破阵乐》属龟兹部，秦王（唐太宗李世民）所制，舞用二千人，皆画衣甲，执旗旆。外藩镇春衣犒军设乐，亦舞此曲，兼马军引入场，尤壮观也。”

我们可以想象，在那两千人的大型歌舞中，有人奏着激荡昂扬的乐曲，有人身披铠甲、手执刀剑有节奏地旋转、翩跹，或许，还会有战马加入表演的行列。那种壮观的场面与起到的作用，大概和今天的军事演习有着异曲同工之妙。

那场盛世歌舞，定是舞出了大唐的雄风，舞出了一个国家强大的军事实力与文化实力。也正是这个原因，词牌《破阵子》在后世深受爱国者的喜爱。国破家亡后，李煜用这个词牌寄托了自己的亡国之恨，同时也寄托着对故国的无限怀念。

只有闭上眼睛，他才能看到最美好的世界。蚀骨噬心的亡国之恨，让他的笔风进入了一个苍凉凄怆的世界。因为曾经拥有，所以在失去后才会更为那再也不可能的拥有而痛彻心扉。

第二节

戎马一生，
落款
南唐

爱情是人们各种感情中最普通的一种，却也是最特殊的一种。中国是一个儒学大国，“父母之命、媒妁之言”是中国古代社会里人人都要遵守的规章，所以自由恋爱往往被打上耻辱的烙印。所以，家长们总是极力阻挠儿女闯入自由恋爱的“歧途”。但是真爱往往能撼天动地，冲破世俗的种种屏障。一旦陷入真爱之河，青年男女们往往宁愿选择玉碎，也不会选择瓦全。

提到爱情，很多人都会想起牛郎织女这个耳熟能详的故事。迢迢牵牛星，皎皎河汉女，两个人隔着茫茫银河，虽是盈盈一水间，却脉脉不得语。

王母的阻挠，象征着封建社会里的陈规旧制。传说，每逢七月初七，人间的喜鹊就要到天上去搭桥，

好让牛郎织女见面。于是，七月初七成了一个非常特别的日子。

每每提起情人节，人们的第一反应往往是2月14日的西方情人节。不过，近些年来，一直有人提议把七月初七定为中国的情人节，越来越多的恋人或夫妻也的确会在这一天好好地庆祝一下。

这样说来，七月初七似乎算是一个好日子了，其实不然。

老一辈的人说到七月初七，常常会说：“喜鹊都到天上搭桥去了，把人间的喜气也都带走了。”因为人间没有了“喜气”，所以这一天理所当然地成了个不吉利的日子。除此外，七月还有个称号，叫作“鬼月”，七月十五则是“鬼节”。传说每到这个时候，众多鬼魂就会来到阳间，所以在这个月份里诸事不宜。如果有孩子在这个月份降生，人们就会觉得这个孩子命运不会很好，尤其是七月初七的日子。

当然，在科学文化大发展的今天，我们已经知道那些只是封建迷信罢了。不过，逆溯时光的轨迹，在古代中国，这种观念几乎贯穿了整个封建时代。

在著名的古典名著《红楼梦》中，恰巧也有一个七月初七出生的人，她就是金陵十二钗之一的贾巧姐。这个生日让她的母亲王熙凤隐隐感到不祥，为了能压制这种不祥，王熙凤特意请贫苦人刘姥姥（古时人认为贫苦人取名能压住霉运）来取个名字。当刘姥姥问“正是生日的日子不好呢，可巧是七月初七日”。精明干练的王熙凤，也会为这个生日苦恼不已，可见问题的严重性。

千百年来，七夕一直是一个充满了神秘色彩与浪漫情怀的日子。

纤云弄巧，飞星传恨，银汉迢迢暗渡。“七”与“凄”谐音，这个数字本身，似乎就是一个故事。文人墨客们也喜欢把七夕纳入笔端，“两情若是长久时，又岂在朝朝暮暮！”“草际鸣蛩，惊落梧桐，正人间、天上愁浓。”“乌鹊桥头双扇开，年年一度过河来。”“年年七夕渡瑶轩，谁道秋期有泪痕？”……

七夕又名乞巧节、女儿节。因为织女手巧，所以女孩子们便会在这一晚摆上瓜果贡品，然后对月穿针引线，向织女乞巧。所以，以“乞巧”为题材的诗词歌赋同样不少，如柳永的“须知此景，古今无价。运巧思穿针楼上女，抬粉面云鬓相亚”，又如罗隐的“香帐簇成排窈窕，金针穿罢拜婵娟”。

多少墨香，绵亘在七夕这个传奇的日子里。而李煜，便是传奇中的传奇。

李煜出生在一个被墨水浇灌的日子里，难怪他一生嗜书如命，爱墨成癖。同时，他也出生在一个充满了浪漫而凄凉的爱情气息的日子里，也难怪他为爱执着，为爱沉沦。

循着历史的长河，当岁月的指针拨向南唐升元元年时（公元937年），一个漂亮的男婴在那一年的七月初七降生了。

金陵（今南京），王府，黄昏。人们都在为这个新生的男婴忙碌着，兴奋着。他是吴王李景通（即李璟）的第六子，也就是后来的李后主李煜。

像《红楼梦》中的贾巧姐一样，李煜也是出生在贵族之家。只是，